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韩江干流治理工程（梅县段）施工[项目编号：JG2025-3003]资格后审工作已完成，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/
3	鹰潭市鼎兴水利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西建工集团海河水利建设有限责任公司	通过	/
5	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	通过	/
6	山东水总有限公司	通过	/
7	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8	浙江省正邦水电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9	梅州市威华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10	广东恒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11	河南军恒建设有限公司	不通过	项目负责人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注册一级建造师资格，不通过资格评审。

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项目资格审查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书面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，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工程建设服务中心

联系人：吴先生

联系电话：0753-2589082

联系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新县城文化路 8 号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）：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局

联系电话：0753-2589083

联系地址：梅县区新城行政区文化路 8 号

招 标 人：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工程建设服务中心



2025 年 月 日